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或"公司")近日接到实 际控制人徐小敏先生的通知, 获悉徐小敏先生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 质押业务, 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 期日	质权人
徐小敏	否	16000000	2015年12月7日	2017年1 月5日	英大国际信托 有限责任公司

注: 徐小敏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将其所持有的 16,230,000 股公司股份质押 给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,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理完成股份质押登记手续。公司 2015 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转增 10 股,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6 月 17 日。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 方案实施后,上述质押股数由 16,230,000 股变更为 32,460,000 股。

2016年1月5日,徐小敏先生为其中的1,600万股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申请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徐小敏先生共持有32,470,808股公司股份、占公司总股 本的 4.50%, 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1646 万股, 占总股本的比 例为 2.2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7日